合　同

供方：河南浩之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需方：长垣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供方持采购人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文件等文件，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长垣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省级中等职业教育优质学校和优质专业建设项目（A 包）。

二、合同金额

2.1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小写）1443913.00 元（大写）壹佰肆拾肆万叁仟玖佰壹拾叁元，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报价清单（后附）。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质量：合格

需方对产品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

四、售后服务计划：

详情见附件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2026 年 7 月 29 日前，实行一次性采购供货。供方应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的运送及安装调试，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做好接收保管清点工作。

六、供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需方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

七、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7.1 免费质保期：至少两年；软件免费维护期：一年。免费质保和维护期内，乙方要按甲方需求解决设备及软件问题，随叫随到，不得影响甲方正常教学工作。

7.2 付款方式：货到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7.3 供方开具以甲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正规发票。

八、违约责任

8.1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需方向供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五违约金。

8.2 需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需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8.3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百分之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需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需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别行确定。供方仍按上述规定向需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需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供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需方解除合同的，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需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4 供货期内，若供方未按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供货，需方有权对供方进行失信处理。

九、履约验收

9.1 验收目的：履约验收是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采购项目供应商进行采购合同履约情况检验和评估的活动。验收通过标志着采购项目实施阶段的结束，采购项目进入运行阶段，供应商仍需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例行质量保证义务。

9.2 验收对象：供应商对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履约情况。

9.3 验收前提条件：

①供应商已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履约采购项目实施阶段义务，采购项目按照采购合同全部供货完成，并满足使用要求。

②符合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验收条件。

9.4 验收方式：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

☑采购人全部或部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采购人部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的，其他部分采购人可自行组织验收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

9.5 验收步骤：

9.5.1 成立项目验收小组，具体负责验收事宜。

9.5.2 编写验收计划。由供应商编写验收计划的，应提交采购人审定。

9.5.3 采购项目验收的实施。严格按照验收方案进行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项目中需要进行质量检测的，应使用专用质量检测工具检测或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

9.5.4 提交验收报告。采购项目验收完毕，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

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9.5.5 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都应当存档备查。

（6）验收程序

9.6.1 开箱检验

9.6.1.1 在开箱检验中，如发现合同设备的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供应商应采取补齐、更换及其他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检验合格。

9.6.1.2 如合同条款约定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合同设备进行开箱检验或在开箱检验过程中另行约定由第三方检验的，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9.6.1.3 开箱检验结束后，验收双方应共同签署开箱检验验收书，开箱检验验收书应列明合同设备数量、文档资料、外观等开箱检验的验收情况及评价意见。

9.6.2 设备安装

在设备到场后，项目经理部将派专人进行设备性能测试。按技术规范要求，对各项设备作安装前测试，测试合格后进入现场安装，考虑到气候因素及各项相关工程可能的交叉施工影响，为保证本系统关键实施阶段的质量与进度，施工方将对工作界面采取灵活适应的施工方式，条件具备一处，抓紧实施一处，在取得业主和协同单位的积极配合下协调运作，确保设施、设备按期安装完毕，使其具备技术验收的状态，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对合同设备的安装情况共同及时进行记录。

项目验收合格后，应办理项目交接手续，转入售后服务阶段。

十、人员培训

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甲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培训时间：按采购人要求；

培训方式：按采购人要求；

十一、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十二、投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在供货及安装等实施过程中，需方根据实际需求及现场情况，要求供方增

加附属产品及相关设备，供方应满足需方需求并落实到位。

十四、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需方应在合同签订后立即备案。本合同一式肆份，供需双方各持两份。

十七、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5.1 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5.2 向__项目所在地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需方：长垣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长垣市南蒲街道宏为大道与阳泽路交叉口向东 200 米路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供方：河南浩之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魏庄镇工业园区华豫大道与纬十六路交叉口东 600 米路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8361881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魏庄支行

账号：41050163775100000833

税务登记证号：91410728MA9LHR8R07

签约时间：2026 年 6 月 29 日

签约地址：长垣职业中等专业学校